

# 凌厉“亮剑” 守护平安

## 邵阳公安开展全市大清查大搜捕集中统一行动

邵阳日报讯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邓琢玲) 12月22日20时至23日0时,邵阳公安7000余名警力整装待发,奔赴全市各重点部位、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要路段,开展夜间集中统一清查行动,大力整治社会治安突出问题,消除化解各类安全隐患,为岁末年初全市社会治安大局稳定保驾护航。

靶向发力,全面开展行业场所清查。按照“重点突出、目标明确、措施有力、效果明显”的原则,采取集中打击街面犯罪、集中清查重点区域、集中检查重点部位的“集中”行动模式,强化警力部署、加大盘查力度,突出治安查控、明察暗访相结合等措施,加强对宾馆酒店、歌舞娱乐等治安复杂场所开展“拉网式”“地毯式”清查,确保各类风险隐患清查见底、动态清零。

全面覆盖,持续强化社会面巡逻防控。紧密结合邵阳治安形势特点,严格落实“1、3、5”快速反应机制,统筹整合相

关警种,最大限度将警力摆上街面,沉入社区,强化显性用警、深化群防群治,做到“见警察、见警车、见警灯”,全力降发案、打现行、保平安。结合城乡酒驾、醉驾违法犯罪特点,科学设置执勤点位,设卡严查酒驾醉驾、超员超载、涉牌涉证、疲劳驾驶、非法改装“炸街”扰民等违法行为,严防发生各类道路交通事故,营造良好道路交通秩序。

重拳出击,严打现行违法犯罪。以“大搜捕”行动为抓手,全面开展案逃犯“大追捕”、突出刑事案件“大攻坚”、扫黑除恶“大起底”、涉众犯罪“大打击”,组织对全市娱乐场所进行突击检查,对娱乐场所信息登记情况详细询问,对场所内设包房实行逐一检查,对场所涉黄毒赌等问题进行严打整治,形成高压震慑态势,牢牢掌控社会治安主动权。同时,围绕娱乐场所安全制度和经营规范等方面,对经营负责人进行工作强调和法治宣传。

宣防同步,营造社会参与浓厚氛围。以巡逻宣防、发放宣传彩页、现场讲解等方式,面对面为群众讲解反诈、防盗、防火、禁毒、交通安全等知识,鼓舞人民群众支持工作、提供线索、帮助防控,让安全防范意识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此次行动共出动警力7000余人次,发动组织群防群治力量4578人次,出动车辆788台,设置各类卡点171个,检查车辆5916台,盘查人员10237人次,检查场所1755个,巡查重点部位574个,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287处,查处酒驾醉驾36起,查获违禁物品123件,抓获现行违法犯罪人员62人,抓获网上在逃人员5人。设置宣防点73个,发放宣传资料7260份,播放宣传视频787条,受教育群众11342人。



## 北塔检察:行刑无缝衔接 实现“罚当其罪”

邵阳日报讯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姜锦帆) “在收到刑事检察部门的《行刑双向衔接案件移送函》后,我们向公安机关制发了检察意见书,建议就郑某偷越国(边)境案依法追究被不起诉人的行政责任。”日前,北塔区人民检察院行政检察部门对不起诉案件开展行政处罚必要性审查,及时提出有针对性的检察意见,实现“罚当其罪”,不枉不纵,有力维护了法律的公正与权威。

2016年至2023年期间,郑某为前往缅甸务工,先后16次持其妹妹的护照乘坐飞机出入中国与缅甸的边境,直至今年9月1日,被白云出入境边防检查站查获。

到案后,郑某如实供述其犯罪事实,并在审查起诉阶段自愿表示认罪认罚。经审查认为,郑某的行为虽已构成偷越国(边)境罪,但考虑其犯罪情节轻微,具有坦白的从轻处罚情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北塔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对郑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

“不诉”不等于“无罪”,“不刑”不等于“不罚”。在作出相对不诉的处理后,刑事检察部门将案件移送到了行政检察部门。行政检察部门全面审查认为,免除郑某刑事处罚,是鉴于社会危害程度降低,但根据“罪责刑相适应”的原则,仍应承担相应的行政违法责任,遂向公安机关发出检察意见书,建议对郑某予以行政处罚。

“刑事处罚与行政处罚的目的、承担责任的形式不同,当两者竞合时,不受一事不再罚原则的约束,既不能‘以罚代刑’,也不能‘以刑代罚’,更不能‘不刑也不罚’。”北塔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黄炜认为,“现在的刑事犯罪结构变化明显,严重暴力犯罪持续下降,轻罪案件占比大幅上升。如果对被不起诉人‘一放了之’,而忽视其应当承担的行政责任,则会导致责任失衡的局面。”

为贯彻落实最高检《关于推进行刑双向衔接和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制度的意见》,有效保障行刑双向衔接工作规范化运行,北塔区人民检察院研究制定了《行刑衔接工作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明确了双向衔接案件办理和移送流程,细化了检察部门的履职要求,充分发挥“刑事检察+行政检察”融合监督模式。



## 邵阳县为“法律明白人”充电赋能

邵阳日报讯 (记者 唐杨威 通讯员 李灿 周志伍) 近日,邵阳县司法局下花桥司法所对全镇22个村66人开展“法律明白人”专题培训会。

培训会上,司法所工作人员向大家分享化解土地纠纷的经验做法,对“法律明白人”主要职责进行了讲解,要求各村“法律明白人”除履行好自身工作职责外,带头落实法治宣传、法律咨询、人民调解、法治村建设等工作。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重点讲解了物权、合同、婚姻、继承等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问题。指导“法律明白人”如何运用法律化解基层矛盾纠纷,以“法律明白人一小片”带动“群众学法用法一大片”。

会后,大家纷纷表示:“此次培训不仅增长了自己的法律知识,也增强了今后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的信心。”

此次培训提升了“法律明白人”的知识水平和业务能力,为乡村“法律明白人”在矛盾纠纷调处、普法宣传等工作中更好发挥作用,为建设法治乡村、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了坚实基础。



## 坚持能动司法

### “三院”合力解纷

邵阳日报讯 (记者 唐杨威 通讯员 张锡霖) 近日,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动大祥区人民法院、双清区人民法院成功调解因个人合伙引发的系列纠纷案,促成三方当事人一揽子达成调解协议,实质化解系列案件,实现三方多赢共赢,案结事了人和。

2017年,姚某、张某、王某签订合伙协议,按照各自出资比例共同投资600万元经营烟花鞭炮业务。2019年,三人因合伙事务终止,清算分配合伙财产引发纠纷诉讼至大祥区人民法院。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三方共同聘请的会计出具的财务清算意见作出相应判决后,姚某仍不服,向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据了解,该案除了三方因内部清算纠纷已引发的10余件系列案外,还涉及尚未起诉的外部债务纠纷10余起,且尚有1件案件正在双清区人民法院等待判决。

民事案件应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原则,为防止因同一合伙事务引发的系列案件出现类案不同判问题,市中级人民法院积极发挥业务指导、联动牵总作用,合力抓实系列案件实质化解。市中级人民法院立即召集大祥区和双清区人民法院分管院领导、承办法官及三方当事人进行调解,办案组从法情理三个方面分析案情,讲清事实、讲透法律、讲明道理,抽丝剥茧解开“事结”,缩小矛盾打开“心结”,逐渐促使三方放下成见,消除分歧,最终达成调解协议,实现20余件因个人合伙引发的内外债权债务纠纷一揽子实质解决。

近年来,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能动司法”“抓前端治未病”“双赢多赢共赢”“案结事了政通人和”司法理念,抓实“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夯实“质量优先、兼顾效率、注重效果”审判机制,以“如我在诉”的精神状态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法律关,做实简案快办、难案精办,推动速裁快审提质增效、难案要案做精做优。



邵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护学岗执勤交警坚守岗位,护送上下学的孩子们安全过马路,疏导指挥学校周边道路车辆有序通行。图为12月26日,民警在该县塘渡口镇第五完小校门口护送学生们过马路。艾哲 张高桦 摄影报道

## “警邮”携手共建交通安全文化

邵阳日报通讯员 伍先安

为进一步推进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升行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联合市邮政管理局、市邮政公司,以教育培训、主题活动、阵地建设、精准宣传为切入点,不断深化合作力度,用“警蓝”和“邮绿”的力量,共推邵阳市交通安全文化建设,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法治意识和文明意识。

### 培训教育有重点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联合市邮政管理局、市邮政公司,通过开展专题讲座、播放警示教育片、组织参观交通安全教育实践基地等形式,对全体快递员开展集中宣教。11月17日,宣传民警走进位于北塔区的MES快递公司上门宣讲,为快递员讲解法律法规,引导快递员做“文明驾驶、平安出行”的交通安全参与者。11月23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联合市邮政公司,召开“警邮”交通安全知识教育培训会,组织150名邮政系统揽投部基层投递员,开展交通安全知识专题讲座、观看交通安全警示教育片、参观交通安全教育实践基地等形式集中开展交通安全教育。11月27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会同市邮政管理局,在市区城南公园开展第12个“122全国交通安全日”宣传活动,共同推进“警邮”合作进度。

### 主题活动有特色

围绕“警邮”合作主题宣传活动要求,全市公安交警、市邮政公司建立了自媒体矩阵合作机制,积极打造交通安全文化主题线上活动。邵阳交警官方双微平台对“新邵交警为‘外卖小哥’送上‘安全快餐’”“双清交警进一步深化‘警邮’合作”“隆回交警‘警邮’合作、共创文明交通”进行宣传。为全面建立线下交通安全主题活动合作机制,全市12个县市区交警大队和邮政部门持续开展

“美丽乡村行”巡回宣讲等活动,拍摄了“警邮”交通安全宣传警示片,线上线下同步发力,逐步形成了多渠道、全覆盖的宣传模式,不断营造了浓厚的交通安全宣传氛围。

### 阵地建设有保障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会同市邮政管理局、市邮政公司,在全市邮政网点和村邮站等场所,通过设置交通安全宣传栏、张贴交通安全宣传海报、悬挂交通安全宣传标语、发放交通安全宣传图册等方式,大力开展宣传,并利用电子LED屏播放交通安全警示教育片,全力打造“警邮”合作交通安全特色宣传阵地。同时,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结合“冬季攻势”交通安全宣传特点,绘制了“拒绝强超强会”“严禁酒后驾驶”“佩戴安全头盔”等交通安全宣传挂图,组织民警张贴在快递三轮车上,将这类车辆打造成小型交通安全宣传车。此外,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设计制作了印有“‘警邮’合作交通安全宣传员”马甲,通过快递企业发放给快递员,让交通安全宣传穿街入巷。

### 精准宣传有内涵

为推进“警邮”合作,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充分发挥快递行业城乡服务网络密集优势,向快递企业提供海报、折页等宣传资料,不断深化交通安全宣传。在开展大型、小型、摩托车等车辆交通安全宣传上,交警部门分别制作三超一疲劳、酒驾醉驾、戴安全头盔等宣传资料;在用好快递企业短信平台中,全市交警根据农村、城市实际,编辑不同交通安全提示信息,提供给邮政管理部门,在快递员扫码包裹自动发送派件短信时,同步向快递收件人发送交通安全提示信息;在邮政快递向相关政府、企事业单位、村委会投递报纸、杂志的同时,定期投递交通安全宣传资料。



为打赢年终交通安全攻坚战,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组织全市12个县(市)区交警大队,以当地公安交警执法服务站、高速公路出入口、城郊接合部为重要场所,集中开展交通违法行为整治。图为近日基层交警执法服务站开展货车超载违法行为整治行动。通讯员 伍先安 摄

